

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10月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召开前，公司已于2023年9月27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。公司董事均收到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，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关于变更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

同意选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，聘用期为一年，费用总额为135万元，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100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5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已获得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刊载的公司临 2023-029 号公告。

2. 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鉴于上述第 1 项议案需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刊载的公司临 2023-030 号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方联合出版传媒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 年 10 月 9 日